

香港傳真

中信泰富政治暨經濟研究部
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

No. 2007-30

2007年5月22日

勞動產權與改革的目標模式： 社會主義還是社會民主主義？ ——評李惠斌的新作兼與丁寧寧商榷

美國波士頓大學 曹天子

李惠斌博士的新作《企業勞動產權概論》¹（以下簡稱李著），從基本經濟制度的角度，對我國改革的目標模式，作了認真的、富有成果的探討，值得學術界、思想理論界和政府決策層的高度重視和認真研究。

關於勞動產權的討論，近年來日趨熱烈。2004年7月在中央編譯局召開的一次專題研討會上，持有不同觀點的學者，就此進行了廣泛深入的探討和激烈的交鋒，就是明證。² 李著的出版，有助

¹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中央編譯出版社2006年。

² 參見會議文集《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年。

於進一步推動勞動產權思想的廣泛傳播。同時，李著在勞動產權的理論基礎、實際應用和社會政治含義等方面所作的闡述，也使人們對勞動產權概念的理解更為具體、更為深入。因此，可以預期，李著的出版，對於目前正處於十字路口的經濟改革的未來走向，將會產生一定的影響。

要使預期變成現實，前提是有關各方認識一致。但是，迄今為止，這種共識並不存在。比如，在上面提到的那次研討會上，丁寧寧博士從他所理解的馬克思主義立場出發，對勞動產權的提法全面批判、全盤否定。會後，他又把自己的觀點整理成文（以下簡稱丁文），³ 發表在會議文集中。由於丁寧寧的立場和觀點具有相當的代表性，而李著在某種意義上又可以看作是對丁文的（間接的）回答，在評論李著之前，先來看一看丁文的觀點，應該說是恰當的。

一、丁寧寧的觀點

丁寧寧看問題從大處著眼，值得學習。特別是，他在討論勞動產權與改革的目標模式時的如下四個基本出發點，理論上政治上堪稱無懈可擊：

（一）後發展國家的無產階級政黨，在完成了民主革命的任務並奠定了工業化基礎後，其歷史使命是創造出高於資本主義的生產效率的經濟體制。⁴

（二）只有認真總結計劃經濟體制與社會主義工業化的歷史經

³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06 年。

⁴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7 頁。

驗教訓，才能明確今後前進的目標和路線。⁵

（三）在經濟轉軌到市場經濟後，“決不能迴避資本和勞動的矛盾。在明確宣佈保護資本利益（私人財產權）的同時，是否繼續維護工人階級和農民的合法權益，就成為中國共產黨人是否背叛了自己信仰的試金石，也是考驗中國共產黨人是否有能力繼續執政的試金石。”⁶

（四）“理論上不爭論”的政策，儘管在改革初期的歷史條件下，在實踐上確實有道理，但卻不利於清算當時的左的教條主義，也不利於抵制當前的新自由主義。⁷

丁寧寧堅持理論的徹底性並提倡敢於爭論的勇氣，值得稱道。問題在於，丁文在反對勞動產權時提出的論點和論據，其理論出發點，只是生產力論、歷史發展單線階段論等第二、第三國際時代的教條，並不符合馬克思主義的基本原則。對於勞動價值論和剩餘價值學說，丁文奉為圭臬；雖則語焉不詳，並且主要表現為對他人的指責，卻也暴露出理解上的失誤，並對其當代適用性缺乏信心。⁸

現在來看丁文反對勞動產權的主要論點和論據。

第一，丁文認為勞動產權只是一個披上馬克思主義外衣的西方經濟學的範疇，⁹ 其理論基礎是西方的人力資本理論，而不是馬克

⁵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7 頁。

⁶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8 頁。

⁷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6 頁。

⁸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68~270、275 頁。

⁹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8 頁。

思主義的剩餘價值學說。¹⁰ 是否如此，下面再說。丁文進而斷言：“根據馬克思的剩餘價值學說來設計勞動者參與剩餘價值分配的制度，本身就違反了馬克思的理論原則。”根據何在？因為“當剩餘價值真的可以在勞動者之間進行分配時，資本與勞動的對立就不存在了，人的異化也不存在了。”¹¹ 如果在市場經濟的條件下，能夠通過勞動產權的制度安排實現這一目標，那不是很好嗎？怎麼就違反了馬克思主義的理論原則了呢？可是，這就牽涉到了丁文對馬克思主義的如下深層理解。

第二，丁文認為，實現社會主義、消滅異化是十分遙遠的事情，根本不是現在的任務。首先，“馬克思、恩格斯從來沒有說過‘不發達國家可以先於發達國家取得社會主義革命勝利’”；而作為前者勝利“必不可少的條件”的後者勝利卻迄今沒有任何跡象。¹² 由於這一觀點涉及到馬克思主義史上的一場大論戰，這裡除了指出下述兩點外，不擬深論：（1）如果不區分“勝利”和“最終勝利”，那就無法理解 20 世紀的世界革命史；（2）在中國的社會主義事業還沒有徹底失敗之前，蓋棺論定似嫌過早。

其次，丁文強調，“在物質並未‘極大豐富’的條件下搞計劃經濟”，既不能“創造高於資本主義的經濟效率”，也不可能實現社會主義或“馬克思所說的共產主義初級階段中的‘各盡所能、按勞分配’”。¹³ 這裡的“極大豐富”是個具有極大彈性的概念。我

¹⁰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65~268 頁。

¹¹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5 頁。

¹²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0 頁。

¹³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69 頁。

國目前的物質比 30 年前、100 年前肯定要豐富得多了，比諸馬克思時代的英美等發達國家的物質也肯定要豐富得多了，但丁文顯然不認為它已達到了“極大豐富”的地步。那麼當前美國的物質是否達到了“極大豐富”的地步了呢？100 年後的美國呢？丁文沒有涉及這個問題，但生產力論、階段論的機械論觀點卻是躍然紙上。同時，讀者似乎也很難同意丁文上述論斷中兩個沒有明說的設定：（1）在物質極大豐富的條件下，就可以不要市場只搞計劃經濟了；（2）不搞計劃經濟，或者說在市場條件下，就不可能創造出高於資本主義的生產效率的經濟體制、實現社會主義或“馬克思所說的共產主義初級階段中的‘各盡所能、按勞分配’”。這兩個設定實際上是傳統社會主義理論的核心。哈耶克等自由主義經濟學家對於第一個設定的徹底否定做出了決定性的貢獻；而勞動產權學說則對第二個設定提出了嚴肅的挑戰。

那麼，我國當前正在建設的以鄧小平提出的“發展生產力、消滅剝削、實現共同富裕”為目標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是不是一種社會主義的實踐呢？丁文認為是，但“這個‘社會主義’，並非馬克思、恩格斯所說的‘共產主義初級階段’，而是揭開了無產階級革命序幕，完成了社會主義原始積累任務，走向‘現代市場經濟’的‘初級階段’”。¹⁴

對於這一“初級階段”的社會歷史經濟內容，丁文緊接著就從“歷史唯物主義立場”作了明確無誤的闡述和澄清。丁文問道：“社會主義市場經濟與資本主義市場經濟到底有什麼區別？”回答是：首先，這是前資本主義國家無產階級代替資產階級完成民主革命的結果；“其次，這些無產階級專政國家，在工業化的原始積

¹⁴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2 頁。

累過程中沒有對外侵略和搶佔殖民地”；第三，在政治上不搞西方議會民主，而是實行黨的領導下的人民代表大會制度。至於經濟上，“資本與勞動之間的矛盾”，特別是國家對於資本（剝削勞動）的保護，“兩者之間沒有什麼差別。只是所處的經濟發展階段不同”。¹⁵ 也就是說，如果撇開導致“社會主義市場經濟”誕生的“史前史”及其作為這一“史前史”遺跡的政治外殼，就基本經濟制度而言，丁文理解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實際上不過是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初級階段而已。

也就是說，按照丁文的觀點，社會主義國家的無產階級政黨，只可能在實現工業化的原始積累方面有所作為。原始積累一旦完成，其歷史任務就只能是去發展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初級階段，而不能對消滅剝削、實現社會主義抱任何幻想。丁文的這一觀點，具有相當的代表性。在某些範圍內、某種程度上，甚至成了建設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指導原則。可是，這是一個馬克思主義的觀點嗎？

第三，丁文強調：“根據馬克思的理論，首要的任務是維護勞動者作為人和公民的權利”，¹⁶ 即維護勞動者的“人身自由和（諸如勞動保護和週工作時間等）經濟權益”。¹⁷ 真的嗎？那麼無產階級掙脫僱傭勞動奴隸枷鎖的階級解放的歷史使命呢？從社會民主主義的立場出發，這一歷史使命被丁文斷然拒絕、一筆勾銷。可是這樣的社會民主主義符合馬克思主義嗎？

丁文對社會民主主義推崇備至、讚不絕口，單列一節、詳加申

¹⁵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2 頁。

¹⁶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5 頁。

¹⁷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 274 頁。

述，並鄭重地向人們推薦：“社會民主黨和費邊社的實踐告訴我們，避免階級衝突的正確途徑，是在不斷壯大的資本面前堅決地捍衛公民的權利；而不是以勞動（力）產權的名分去分享剩餘價值。”¹⁸

丁文反對勞動產權學說的根本原因，在於它向資本權益提出了分享剩餘價值的正面挑戰。丁文告訴我們：“社會民主黨和費邊社並沒有向資本權益提出正面挑戰，但他們捍衛勞動者（公民）權利的努力卻獲得了很大成功。”什麼樣的成功？“在資本主義市產經濟體制下，西方雇員的人身自由和經濟權益，在現有的法律框架內已經得到了充分的保護。”¹⁹簡而言之，丁文的改革目標，不是社會主義制度的自我完善，而是資本主義的福利國家或社會民主主義；可是勞動產權學說卻力求在市場經濟的條件下，做出制度安排，消滅資本剝削，實現社會主義。這在丁文看來，不符合（實際上是生產力論的）“馬克思的理論原則”，純屬幻想，因而斷然拒絕、堅決反對。

現在來看以李著為代表的勞動產權論者對丁文觀點的回答。

二、勞動產權論的理論基礎

什麼是勞動產權？李著的回答是：“勞動者對於自己（通過勞動）創造的財富擁有財產權”，即有權參與剩餘或資本增量產權的分配。²⁰李著特別明確地把上述洛克的勞動產權思想與斯密的勞動力產權思想，即勞動者僅對其勞動能力（體力和技巧），而不是對

¹⁸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274頁。

¹⁹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274頁。

²⁰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5頁。

其勞動創造出來的財富擁有排他性的可以出賣和交換的產權，區分了開來。²¹

這個區別在理論上極其重要。如果勞動者只對其勞動能力擁有產權，那麼在等價交換的市場經濟條件下，勞動者用其勞動能力所能換得的，只能是其勞動能力的價值，即生產和再生產這種能力所需要的價值，或工資；而勞動力的使用所創造的超過勞動力價值的部分，或剩餘價值，就只能歸購買勞動力、提供勞動條件使勞動力的使用成為可能、並實際上使創造價值的勞動過程得以運行的資本所有。顯然，這樣的勞動力產權觀，既是剩餘價值論的理論基礎，也是所有制決定（分配）論的理論基礎。這是對馬克思主義的一種流行的、傳統的解讀。

沿著這條思路，無產階級作為勞動者的階級解放，只能通過剝奪資本家、使自己直接（不通過資本家）擁有勞動條件來實現。在現代大生產的條件下，勞動者擁有勞動條件，不可能採取個人所有的形式，而只能採用社會所有（集體所有或國有）的形式。可是，問題在於，即使勞動條件歸社會所有，即使勞動者作為（社會一員而有權成為）所有者的權益得到切實的保障（這是特例），在市場經濟的條件下，堅持上述勞動力產權觀，意味著勞動者作為勞動者仍然會受到資本（勞動條件）的剝削；而當勞動者作為所有者的權益得不到切實的保障時（這是通例），那這種剝削的存在，即使在國有制的形式下，也將使無產階級階級解放的偉大理想大體落空。因此，無產階級階級解放的惟一出路，只能是否定市場經濟，否定價值和價值規律，實行徹底的計劃經濟。

當然，也可以把勞動力產權理解為，只有勞動能力的運用或活勞動才是創造價值和財富的惟一源泉。按照這一理解，只有提供活

²¹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8、36~37頁。

勞動的勞動者，才有權獲得勞動創造的、扣去所有損耗的全部剩餘，而資本在補償其損耗後所取得的任何剩餘，只能被看作是非法的盜竊或不公正的剝削，沒有任何經濟上或道義上的依據。這是對馬克思主義的另一種流行的、傳統的解讀。

沿著這條思路，勞動條件對價值創造的作用被全盤否定。在實踐上，這意味著對市場經濟的徹底否定。在市場經濟的條件下，如果投資不能獲利，誰會去投資呢？可是，沒有投資，沒有勞動條件的投入，擴大再生產甚至簡單再生產都是不可想像的事。因此，要使經濟運行發展，惟一的出路是實行計劃經濟。

對勞動力產權觀的上述兩種解讀，是國際國內傳統的馬克思主義者和傳統左派反對和否定市場取向的經濟改革的基本理論依據。計劃經濟的理論設想不乏誘人之處，但其歷史實踐的績效表現卻令人失望；這就促使人們回過頭來重新檢查作為其理論出發點的勞動力產權觀。李著的貢獻之一是，明確地從斯密的勞動力產權觀回到洛克的雖然樸素但卻更為正確的勞動產權觀，並在當代條件下做了某種發展。

李著中提到的勞動，指的是勞動能力與勞動條件結合創造財富與價值並體現為一定時間量的活勞動過程。由於“勞動力只有與生產資料結合，才能創造財富”，²² 合乎邏輯的結論只能是，兩種勞動（或生產）要素——活勞動（勞動能力的使用）和勞動條件——同時對財富和價值的創造做出了貢獻，其擁有者都有權參與創造出來的財富或剩餘或資本增量產權的分配。也就是說，勞動產權論既為按要素分配²³ 提供了理論基礎，又為勞動者參與管理提供了產權基

²²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8頁。

²³ (a) 按要素分配是對所有制決定（分配）論的否定。從歷史哲學的角度來看，勞動產權論和按要素分配在理論上的出發點是：分配制度是特定的社會政治倫理規範及相應的法權體系總和的產物，而並不是先天地取決於生產資料的歸屬。關於

礎。

但是，勞動產權論者特別強調的是，由於勞動者提供的活勞動，是使作為剩餘創造惟一源泉的勞動過程得以進行的主體基礎，勞動者享有的勞動產權，是其不可讓渡、不容侵犯的基本權利，應該在《憲法》文本中有充分明確的表述，從而使其得到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和尊重，並在法律上得到政府的保護。

正如丁文指出的那樣，西方經濟學中的人力資本理論，涉及的只是（體現在技術創新、管理能力和企業家的創新能力中的）所謂的彈性人力資本，它對於“改變普通勞動者在與資本打交道時的劣勢地位”沒有多大關係。²⁴ 可是勞動產權論中的勞動能力，既包括彈性人力資本中的特殊能力，也包括普通勞動者的一般勞動能力。因此，勞動產權的理論基礎，不是西方人力資本理論，而是勞動價值論和剩餘價值論。

三、勞動產權與國企改革

從勞動產權論的立場出發，李著對國企存在的問題，作出了切中要害的診斷，對國企改革的目標和途徑，提出了明確可行的思路。

國企問題林林衆衆、形形色色：幹（管理者）群（一般職工）關係緊張、幹部腐敗、缺乏有效的約束激勵機制、行政干預、缺乏

“所有制~產權”與“社會規範~政治法律制度”間關係的更一般的討論，參見《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第8~10頁。

（b）同時，勞動條件或生產資料或資本，作為過去勞動的產物，按照馬克思的看法，只是物化了的勞動而已。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李著把“按勞分配”與“按要素分配”看作是“內容完全相同的兩個概念。”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56頁。

²⁴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266頁。

主動性和靈活性、企業低效，等等。但其根源，按照李著的觀點，並不像很多人說的那樣，在於產權不明確，或所有權與管理權沒有分離，或缺乏委託 — 代理關係。國企屬於國有或全民所有，產權明確無誤；所有者（全體人民）與經理廠長主管部門這些管理者的權限，通過層層委託 — 代理關係，也劃分得很清楚。國企問題的關鍵，從勞動產權論的角度來看，是體現在不合理的分配制度裡的不公正的勞資關係。或者，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樣，在於資本對勞動的剝削關係不但沒有被消滅，反而被推到了頂點：“勞動者創造的剩餘價值與本企業的勞動者無關”，“企業會一天天擴大，企業的勞動者卻始終處於‘無產者’的狀態。不僅企業的普通工人如此，企業的管理人員也是如此。”²⁵

亟待改革的國企中，資本（不管這個資本屬於誰）完全佔有勞動創造的剩餘價值這樣一種剝削性的、對抗性的勞資關係，使得形式上完備的委託 — 代理（合作）關係，由於缺乏真實的（合作性的）財產關係作為其現實基礎，而成為一種虛擬的關係。這種虛擬的委託 — 代理關係的一個直接後果，是風險責任主體缺位，即沒有任何一個具體的個人為企業的運行（特別是決策）失誤承擔經濟責任。這是國企的真正病根所在，是國企一切問題的總根源。

企業風險來自企業運營中不可避免的（虧損或盈利的）不確定性。承擔（虧損的）風險責任和享有（盈利的）風險回報，是一塊硬幣的兩面。它既要求風險主體具有以物質資產為後盾的風險抵押能力，從而有能力真實地承擔風險責任支付虧損；又要求其具有表現在經營管理決策創新活動中的風險應對能力，從而有能力避開虧損、獲取利潤。在資本主義的古典階段，企業的所有者直接經營管理企業，既以其所有的企業資產為抵押，又以其經營管理來獲利，

²⁵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157~158頁。

因此企業風險只與雇主有關，而與出賣勞力換取工資的雇員不相干。隨著企業規模的擴大，所有權與管理權的分離（經理革命），情況變得複雜了起來。物質資產性的風險抵押能力和活勞動性質的風險應對能力的承擔者不再是同一個主體。一開始，不參與決策管理的所有者，仍然承擔企業經營的全部風險，既必須支付不是其過錯的虧損，又可以無償佔有不是其功勞的盈利。這時，不佔有企業物質資產的企業家，當然不用承擔虧損風險；由於不分享風險回報，他當然也不會把企業盈利作為生死攸關的問題來對待。大生產時代隨著所有權與管理權分離而帶來的這一企業經營中的風險責任主體缺位，是現代經濟學中的基本困境。

這一困境，在我國的國有企業中，也有突出的表現。首先，國企真正的所有者或委託人，即全國人民，在企業經營中，永遠處於缺位和無助的狀態。其次，政府主管部門只是虛擬的委託人。這些部門中的任何具體個人，與企業沒有真實的財產關係；他們不是所有者，因而沒有風險抵押能力。再次，對於企業擁有絕對控制權的代理人，不承擔企業風險；企業的效益與他們沒有直接的利益關係。這樣一種在企業內部無預期產權收入，又不承擔經營風險的企業控制者，是任何大企業生存的最危險的潛在威脅：作為內部人，他們會不斷地受到誘惑，去做損害企業追求私利的敗德行為。這種威脅，在我國向市場經濟轉型的特殊條件下，則大量表現為委託人的代表（政府主管部門官員）被企業控制者（代理人）收買。種種腐敗現象，蓋出於此。可以說，在制度上由抽象的委託人（全體人民）全部無償佔有剩餘價值這樣一種畸形的利益關係，既使真實的委託——代理關係成為不可能，又把風險責任主體缺位這一現代經濟學中的基本困境推到了極端。

在西方當代資本主義企業裡，由於其委託代理關係有真實的財

產關係作基礎，委託人力圖用股權期權這類風險回報來對部分具有（經營管理決策創新等）風險應對能力（或彈性人力資本）的勞動者進行激勵。但由於風險抵押責任的缺位，內部人控制的敗德行爲，仍然層出不窮。於是，一些新制度經濟學派的學者，又把產權私有化，即讓管理層取得企業產權，作為擺脫困境的出路。

在我國國企，由於其委託代理關係並沒有真實的財產關係作基礎，股權期權一類的激勵措施反而由於內部人（收買委託人的代表而得以進行）的黑箱操作，往往成為腐敗的又一領域。於是更為激進的學者和官員，翼望在新制度學派的產權私有化方案中找出路，提出了以國企產權徹底私有化為目標的、以管理層“通過以國有資產作為風險抵押標的物向銀行貸款的方式從政府手中把該國有企業據為己有”為主要實施途徑的所謂“國企改制”方案。²⁶ 可是，正如李著指出的那樣，以大企業的（所有權管理權分離的）現代公司制度為其基本表現的、在當代英美“這樣的西方發達國家（實現了）的生產資料社會化”，其本身就是企業私有產權在“市場經濟發展中的必然趨向，也可以說是私有化發展的必然趨勢。”²⁷ 因此，要“對這種私有化發展的必然趨勢進行再私有化，這在經濟學上肯定是一個困境”，肯定沒有出路。

從勞動產權論的角度來看，國企改革的關鍵“不在於改變其所有制，而在於改變其畸形的勞資關係”。²⁸ 實行勞動產權，讓勞動者分享剩餘，就可以糾正並消滅剝削關係，並進而從社會主義的根本制度入手，解決企業的約束激勵機制。

應該指出，勞動產權只適用於企業的獨立產權中的增量產權，

²⁶ 李著對這一方案在認識上和政策上的嚴重失誤，作了深入細緻的分析和批判。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193~194頁，同時參看第87~88頁。

²⁷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98頁。

²⁸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103頁。

而不適用於國有產權（或任何初次投入的資本產權）。因此“資本的保值增值原則是勞動產權制度的一個內在規律。”²⁹ 這一原則確保了市場經濟中投資渠道的暢通，同時也是對“內部人控制”威脅的有效約束。

勞動產權的實施，勞動者對企業增量產權的分享，使得一開始時作為無產者的勞動者，隨著企業的發展，取得並逐步提高其以企業物質資產產權為後盾的風險抵押能力。這就使勞動者有可能承擔風險責任、分享風險回報，從而使風險主體多元化。因此，實施勞動產權的結果，必然是活勞動的風險能力隨企業的發展而遞增，投資風險和經營風險隨企業的發展而遞減。³⁰ 這就是李著所強調的“風險能力原則”。³¹

同時，實施勞動產權時的任何安排，不能被用來損害勞動者的利益（諸如藉故壓低工資、強迫勞動者承擔風險、不讓人才流動，等等）。也就是說，勞動產權的實施，必須遵循李著強調的“勞動收入遞增原則”。³²

在國企中實施勞動者參與分享增量產權的勞動產權制度，不但使國企職工參與管理的要求和積極性隨持股量的增加而增加，而且使企業的每一個員工都可以成為企業經營中的風險責任主體，從而挖去國企（和一切大型企業中）存在的風險責任主體缺位這一種種毛病的總病根，擺脫（大生產時代）現代經濟學的基本困境，完善國企的現代公司特徵。

更為重要的是，勞動產權的實施，將使企業內部的僱傭——剝削關係（以及作為其伴隨物的勞資對立、幹群關係緊張）逐漸淡化、

²⁹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 191 頁。

³⁰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 206~208 頁。

³¹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 100 頁。

³²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 100 頁。

漸趨消失，從而使企業在不同程度上表現出（馬克思所期望的社會所有制和個人所有制相結合的）“勞動者聯合體”的種種特徵。也就是說，勞動產權的實施，“所導致的將是一種全新的生產關係”。³³ 人們可以清楚地看到，這是在市場經濟條件下實現社會主義理想的一條切實可行的途徑。

四、實施勞動產權的社會政治意義

上面的評論已經指出，勞動產權論的提出，為國企改革以及大生產時代一切大型企業的生存和良性發展，提供了一條明確可行的思路。但是更值得注意的是，在我國當前實行市場取向的經濟改革、社會急劇轉型的具體歷史條件下，推行勞動產權制度，具有比企業的生存發展更為直接更為緊迫的社會政治含義。這是因為，勞動產權論為執政黨的社會主義意識形態，提供了一塊結結實實的經濟學基石。

社會主義意識形態裡充滿了有爭議的問題。比如說，實現社會主義必須通過暴力革命，還是存在著和平過渡的可能性？社會主義經濟必須在國家計劃的指導下運行，還是得由市場調節？社會主義的公正原則是否意味著平均主義？社會主義的基本政治結構得是無產階級專政，還是立足於人權民權基礎上的民主政體？所有這些問題，經過馬克思主義誕生以來一個半世紀的革命實踐和理論論戰，現在已經看得很清楚，並不涉及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的規定性特徵。甚至連生產資料的歸屬，如果人們對經濟社會政治法權制度間的關係，有符合歷史實際的理解，從而拒絕把歷史唯物主義簡單化為所有制決定論的話，那麼，它對生產關係的社會主義性質，也並

³³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13頁。

沒有斯大林主義者所想像的那種決定性的意義。

那麼，從基本經濟制度的角度來看，什麼才是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決定性特徵呢？如果我們接受馬克思主義觀點，把社會主義理解為對資本主義的否定；而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的基本特徵，又被理解為是僱傭勞動基礎上的階級剝削（資本剝削勞動創造的剩餘價值），那麼，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決定性特徵就是也只能是，取消僱傭勞動基礎上的階級剝削。對此，人們本來並無異議。

可是，問題在於，傳統的社會主義經濟實踐立足於計劃經濟，而計劃經濟的失敗，導致了執政的共產黨決心推行市場取向的經濟改革，並取得了令人矚目的經濟成就。這樣，一個新的尖銳的意識形態問題就提到了執政黨的面前：在市場經濟的條件下，有沒有可能實現社會主義？

對於這個問題，傳統左派和傳統右派的意見是一致的：不可能。

傳統左派認為不可能。在他們看來，市場的內在邏輯意味著競爭與兩極分化，注定了貪婪與恐懼心態的蔓延，並必然導致私有制、僱傭勞動、階級剝削和階級對抗的重新出現。傳統左派用“不可能”觀點來否定改革，這是堅持改革的執政黨在實踐上不能接受的。

傳統右派也從同樣的市場邏輯得出“不可能”的結論，並以此來脅迫執政黨沿著資本主義的方向來推進改革。這是在意識形態上堅持社會主義的執政黨在理論上不能接受的。

由於理論上無法拒絕“不可能”論者的結論，陷於上述兩難處境的執政黨，權宜之計是把這一問題擱置起來，“不爭論”。可是，說是“不爭論”，由於資本主義取向的經濟改革，除了經濟成就之外，還帶來了一系列實際惡果；而這些惡果已對社會主義意識形態

形成了圍攻態勢，並嚴重地損害了執政黨的信譽和執政能力。於是，在“反思改革”和“堅持改革”的名義下，爭論已日趨白熱化。

在這場爭論中，丁文所推崇的社會民主主義思潮，由於種種原因，在學界政界日漸流行。這一思潮，堅持市場取向的改革，同時又力圖找到可行的辦法來消除現行改革所帶來的實際惡果，並進而把這些辦法定義為現實的、可行的社會主義（以此與傳統的、失敗了的社會主義相對照），從而力圖為、並似乎已為執政黨的意識形態困境提供了一條出路。可是，從丁文的論述中，我們已經清楚地看到，作為社會民主主義基礎的基本經濟制度，仍然是保護資本剝削勞動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社會民主主義與（市場原教旨主義的）新自由主義的區別僅僅在於，前者想通過保護人權民權、實行調節性的二次分配、建設福利國家來緩和僱傭剝削必然帶來的階級矛盾和階級對抗，從而避免激烈的社會動蕩。

在當前意識形態鬥爭的這樣一個語境中，勞動產權論的出現，其在社會政治意識形態方面的重要性顯然不容低估。從根本上說，由於其在理論上的創新，即論證了在市場經濟條件下實現社會主義的可能性，勞動產權論的出現和推廣，把整個有關市場社會主義的論戰，推到了一個新的階段，並在實際上徹底消解了執政黨所面臨的意識形態困境。

五、結論：社會主義還是社會民主主義？

公平地說，丁文所描述的社會民主主義，比起當前不少地方追隨新自由主義、推行依附性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來說，要好得多。³⁴

³⁴ 儘管在實際上，資本在其剝削得到鼓勵和保護的情況下日益強大，是否會輕易讓步，接受有利於勞動者的二次分配，還是一個極為嚴重的問題。要知道，西方的社

問題在於，從社會主義轉換到社會民主主義，意味著共產黨要換旗，要更換作為其存在依據和活動的指導原則的官方意識形態。這是一件十分嚴重的事情，不僅牽涉到共產黨執政的合法性，而且牽涉到共產黨維持其存在的內部凝聚力。

更具體地說，要把執政黨意識形態的核心部分，即在基本經濟制度問題上的社會主義承諾，改為保護僱傭剝削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這不僅牽涉到放棄馬恩列斯毛的傳統，而且牽涉到放棄鄧小平為執政黨確定的“發展生產力、消滅剝削、實現社會主義”這一理想目標。這樣的換旗、這樣換旗後的社會民主主義，能否為共產黨的存在提供足夠的內部凝聚力、為共產黨的執政提供足夠的合法性依據，是個不得不辯論清楚的大問題。

丁文的出現，以及大量發表的各種文章報告、各種會議上的已發表未發表的大批內外部講話，正在為換旗製造輿論。因此，一場嚴重的論戰勢在難免。而勞動產權論的出現和傳播，為論戰中反對換旗的一方，提供了足夠的理論武器。

李著指出：“市場經濟的大潮沖掉了各種虛假的東西，勞動者開始重視自己的勞動價值，注意社會的公正原則，注意自己的權利。”³⁵ 問題是，什麼才是勞動者最重要的權利，是在資本主義經濟制度內通過階級鬥爭、政治鬥爭爭得的人權民權公民權，還是在社會主義經濟制度內得到《憲法》保護的勞動產權？在我看來，李著的最大貢獻，正在於對這一重要問題做出了令人信服的回答。

會民主主義，本身是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進行了長期激烈的階級鬥爭的結果。

³⁵ 李惠斌：《企業勞動產權概論》，第54頁。